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南區
承辦人：簡嘉伶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288
傳真：02-27593317
電子信箱：udd-10978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規字第110306467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臺北市文山區景美段一小段448-1地號等道路用地、第四種住宅區為第四種住宅區、道路用地及廣場用地細部計畫案」公開展覽計畫書圖各2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照都市計畫法第19條之規定，請將公告及計畫書圖，自110年12月28日起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0天；另計畫書圖1份，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。
- 二、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，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，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\公展公告\都市計畫公展項下下載計畫書圖。

正本：臺北市文山區公所(另檢附公告1份)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文山區萬有里辦公處、桃園市政府財政局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

(以上單位請依說明二辦理)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(含附件)、寶興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、冠霖不動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(以上均檢附計畫書圖各1份)(含附件)

電 2021/12/27 文
交 10:00:47 章



裝

訂



線